

opusdei.org

聖家節（二）：充滿 生氣和喜樂的家庭

節錄自載於《基督剛經過》書中，聖施禮華於1970年12月25日聖誕節題為《婚姻：基督徒的召喚》的講道

2019年12月25日

談婚姻，不可能不涉及家庭。家庭是婚姻的結果與延續。家庭不僅包括夫妻二人，而且還包括子女，還在不同程度上，包括祖父母，包括其他親屬，甚至包括家中僱的佣人。所有這

些人，都應以某種方式，分享家庭親人的溫暖。

當然，天主不是賞賜所有夫婦都有孩子。如果沒有孩子，這就表示天主要求他們同樣真情相愛，並把精力貢獻出來，為人靈造福工作。正常情況下，夫婦的本份，就是養育子女。子女應是父母首先關心的大事。

做父母，並不是把孩子養出世來，便萬事大吉了。生育的能力，是分享天主造化的德能，是要持續不斷發揮作用的。父母被召同聖神合作，把子女培育成人，造就他們成為名符其實的基督徒。

父母，是有責任教育孩子的第一教師。不僅教育孩子們本性的知識品德，而且要教育他們精神靈修方面的知識品德。父母對自己所負天職的深度，應有充份認識。在履行這項職責中，要明智審慎，體諒理解，要能愛，更要注意身教，為子女樹立好榜樣。硬灌強塞，高壓手段，並不是教

育良策。父母所採用的最理想的態度，是真心同子女交朋友，做他們的知心人，樂於分擔他們的憂患，傾聽他們的問題，有效而有趣地幫助他們。

父母應當花時間同孩子們相聚相處，同孩子們談心。孩子是頭等大事，比事業，比工作，比休息，都重要得多。同孩子談話時，要用心傾聽，要集中注意力，以求瞭解他們的心聲。要承認這個事實，有時孩子的倔強反抗，並不是完全沒有道理的；有時甚至很有道理。父母還要幫助孩子把力氣用在刀口上，在正確的方向上，讓他們能夠正確地完成所從事的作業項目。教育孩子怎樣思索推理；怎樣通過思考分析，解決問題。這並不是把一套處理問題的公式強加在他們頭上，而是向他們指明處理問題時，應當持有的本性和超性的正確動機。總而言之，父母應尊重子女的自由。因為若沒有個人自由，便沒有真正的教育；若沒有自由，便無從談到負責。

父母教育子女，主要是在於身教，以身作則。子女期望於父母的，不只是一定份量的知識，或某種可以取得一定效果的指示，而是比這更重要的東西，他們期望在父母的一言一行中，看到生活的價值和生活的意義，活生生的證據。他們期望於父母的，是父母通過具體實踐所表現出來的，並在不同處境和境況中，長期堅持而肯定的人生價值和人生意義。

如果要我向父母們進一忠言的話，我願對他們這樣講：首先要讓你們的孩子們看到你們是竭力按照信德生活的。不要自己騙自己，以為孩子不明白。他們從幼年起，就把一切都看在眼裡，並且對一切還作出他們的判斷。所以明明要讓孩子們看到，天主不只是在你們嘴上說說而已的，而是確確實實體現在你們一言一行中的。讓他們看到：你們竭盡全力，誠心誠意地誓忠天主。讓他們看到你們彼此相親相愛，並且真心真意地愛他們。

這就是造就子女成為真正基督徒的上策，使他們成為品德完善的人；使他們能敢於正視生活中的任何遭遇；使他們能為人群服務，為大眾造福，在他們所處的社會環境中，勇當基督的見證人。

父母應當傾聽子女的心聲。父母應把時間用在同子女相聚相處之上，甚至不惜把自己專用的時間也用上去。父母應讓子女看出你對他們是信任的。不要怕他們反抗。因為你們自己在他們這樣的年齡時，何嘗不是也有些倔頭倔腦的嗎？你們應當朝向他們走出一半的路程去靠攏他們。你們應當為他們祈禱。如果你們用這種基督式的態度，同子女打交道，他們必然會對你們一片丹心，純真質樸。這樣，他們就不會出於合理的好奇之心，把這一片真情實意，試用於粗魯卑劣的朋友們身上去了。你們對子女的信任，同子女們的友好交往，必有好報，他們也會用同樣的態度來回報你們。這樣，即使偶有爭吵或誤會，也不致釀

成禍患。此即所謂家庭平安，所謂真正基督徒生活之真諦。

教會早期的一位作家寫道：「叫我怎樣來描繪如此的婚姻所帶來的喜悅呢——即由教會所結合，由夫妻恩愛所鞏固，由天主降福所冊封，由眾天使所宣佈，並為天主聖父所俯納的婚姻所帶來的喜悅呢？.....丈夫與妻子相親如兄妹，相敬如僕役，沒有任何事物能分隔他們的心身，因為他們確實已經合為一體，一個肉體，一個精神.....看到這樣的家庭，基督必然歡心，賜以平安。哪裡有兩人同在，基督也在那裡；哪裡基督臨在，那裡必然災除禍消。」[1]

我們已試把反映基督光輝的家庭，所具有的一些特點，作了評述。正如我們所講的，在這樣的家屋中，到處充滿光明和歡樂。父母之間的和睦團結，傳播給子女，傳播給整個家庭，以及傳播給他們生活範圍內所有的人。這樣，每一個真正的教友家庭，

在一定程度上，重演了教會的奧蹟——教會，即是天主選派到世上來，作為世界的引路人的。

使徒這個稱號，適用於每一個教友，無論身份如何，無論是司鐸抑或教友，是結了婚的抑或沒有結婚的，一概適用。這一點，我們恰好可以在聖家節的禮儀中讀到：「……由天主所選，聖而可愛」。^[2] 我們大家正是如此。儘管我們有過失缺點，並正在努力加以克服之中，但我們每一個人，仍不失為天主所召選的男女，要在世上各自的環境中和各自的地位上，為基督作見證人，把喜樂與和平帶給周圍的人，使人人都知道我們全是天主的兒女。

婚姻確實是天主的一項真實的召喚。這思想，應當在講道台上，在教理課上，在天主召選走這條道路的人的意識中，反復強調，念念不忘。做夫妻的必須深信不疑，他們確實是被召參與實現天主救贖全人類的偉大計劃。

為此之故，教友夫婦的模範，沒有比使徒時代教友家庭更好的了。例如：百夫長科爾乃略，服從天主旨意，讓教會利用他的家，同外邦人接觸。[3] 再如：普黎史拉與阿桂拉，與聖保祿合作，在格林多和厄弗所兩地傳播教義。[4] 又如：塔彼達出於愛德，資助約培的教友們的需要。[5] 此外，許許多多其他教友，無論是猶太人還是外邦人，無論是希臘人還是羅馬人，在他們家中，我主第一批門徒所宣講的福音，開始廣結碩果。那時的教友家庭，凡能結合基督而生活的，必能把基督昭示眾人，齊來瞻仰。小小的基督徒團體，成為傳播福音及其訊息的核心。如今的教友家庭，跟那時沒有兩樣，而更能以一種嶄新的精神生活，並把這新精神傳播給一切同他們接觸的人們。這就是初期教友的風格，這就是我們要努力做到的目標：做和平與喜樂——只有耶穌才能帶給我們和平與喜樂——的播種人。

[1] 戴都良 (Tertulian), *Ad uxorem*, 1, 2, 9 (PL 1. 1302)

[2] 哥3:12

[3] 參閱宗10:24-48

[4] 參閱宗18:1-26

[5] 參閱宗9:36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
from <https://opusdei.org/zht/article/sheng-jia-jie-chong-man-sheng-qi-he-xi-le-de-jia-ting/> (2025年4月2日)